



政法机关全方位构建未成年人保护新格局 合力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编者按

法律成长，大爱随行。

未成年人是祖国和民族的未来。为更好地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近年来，政法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的决策部署，立足实际积极探索，有效凝聚各方力量，全方位、全体系、全流程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和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治理工作，织密织牢未成年人保护网，以更坚定的决心、更务实的举措、更温暖的关怀，扎实守护好每一株“幼苗”。

本版今天刊发一组政法机关倾力“护航”的相关报道，敬请关注。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法治进校园

□ 本报记者 杜洋

“下次什么时候再来上课？”5月14日，民警们在河南省太康县建南小学开展以“爱护我们的身体”为主题的健康守护公开课，许多学生围在她身边依依不舍地追问。

这是太康县公安局“警察妈妈”小分队在“六一”国际儿童节前夕开展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警察妈妈”通过开展安全知识趣味有奖问答、暖心互动小游戏等，将防拐骗、防性侵、防校园欺凌等知识传递给学生们，引导其增强安全意识，现场互动氛围浓厚，得到师生一致好评。

少年强则国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关乎千家万户的幸福安宁，更关乎国家发展与民族未来。近年来，政法机关持续深化未成年人法治保护，统筹推进保护合力，深耕法治品牌，创新专门矫治教育模式，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为构建未成年人保护新格局贡献法治力量，持续释放法治温度与治理效能。

升级六大保护

“以前只想着怎么争取孩子的抚养权，没有认真想过离婚后该怎么真正对孩子好。拿到这张提示卡，才突然意识到，孩子需要的不是‘谁拥有他’，而是‘谁都能好好爱他’。”近日，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法官在调解一起离婚案件中，向双方当事人送达《关爱未成年人提示卡》，让当事人意识到孩子成长过程中最需要的，是父母双方持续、稳定、有质量的陪伴与关爱。

近年来，长春经开区法院主动延

伸审判职能，强化未成年人的“家庭保护”，将关爱提示卡嵌入家事案件全流程，用心用情与监护人一起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保护伞”。

这只是政法机关落实未成年人“六大保护”（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的一个缩影。

未成年人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凝聚全社会的合力。各地政法机关充分发挥统筹协调职能，推动“六大保护”有机衔接、协同发力，实现从“单打独斗”到“多元共治”的转变，形成保护合力。

联合部门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对监护缺失、监护不当的家庭开展上门指导，督促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职责；督促各县中小学配备法治副校长、心理健康教师，春季开学季集中开展“法治进校园”专题宣讲18场次……今年以来，甘肃省灵台县县委政法委以“六大保护”融合发力为抓手，牵头破解部门协同不畅、家校衔接不紧、监管覆盖不全等问题，构建起齐抓共管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格局。

5月11日，江苏省苏州市人民检察院联合住建等4部门发布《提升住宅小区公共空间儿童安全建设指引》，以住宅小区空间设计、设施配置、管理服务为重点，着力推进住宅小区公共空间适儿化改造。

“这是我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职能作用，深入参与住宅小区公共空间风险防范和治理工作的创新举措，助推‘六大保护’协同发力，构建孩子们可感、可知、可享的安全环境。”苏州市检察院检察长韩震龙对《法治日报》记者说。

深耕法治品牌

“爸爸妈妈吵架了，我很难过。”“张妈妈，学校要举办读书节汇报活动，请您来给我加油。”……

□ 王韵洁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是“六大保护”体系中极为重要的一环。近年来，涉未成年人犯罪呈现“双下降”态势，但校园欺凌、网络侵害等问题时有发生。对此，建议从资源配置、监督问责、分级处遇三方面着手发力，协同破题，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水平。

优化资源配置，解决职能泛化与专业力量不足的问题。近年来，为更好地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司法机关承担的涉未职能持续扩展，基层专业

力量建设也在一路努力跟进，但仍呈现出一定滞后性。以检察机关为例，未检工作涉及未成年人的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还包括法治副校长、家庭教育指导等工作，亟待充实更多专业力量。政府购买服务，引入司法社工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近年来已在全国多地推开，一定程度缓解了专业力量不足的压力。但在具体实践中，仍存在社工队伍专业能力参差不齐、经费保障不稳定等问题。建议在现有制度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服务的经费保障长效机制，细化司法社

□ 本报记者 黄辉

当“少年的你”误入歧途，触碰法律红线，如何进行“惩”与“救”？

在江西，有这样一类学校，这样一群老师，他们帮助罪错未成年人迷途返航、重回正轨，悄然改变了许多孩子的命运。近日，《法治日报》记者走进赣州、上饶、抚州等地专门学校，实地探访迷途少年的蜕变之路。

走进赣州市第十一中学，教学楼与宿舍楼错落有致，校园内绿树成荫，阳光洒在操场上，每一个孩子都绽放光彩的大字格外醒目。

这所筹建于2013年的学校，采用普通中学的序号命名，淡化“特殊”标签，帮助学生卸下心理负担——这一充满人文关怀的细节，如今已成为多地专门学校的普遍选择。

作为江西首所具备综合功能的公办专门学校，赣州十一中积极探索完善专门学校办学模式，有效破解因不满法定刑事责任年龄不予刑事处罚的未成年人“没人管、管不好”的难题。

在校园，一个“浪子回头”的故事令人动容。小亮（化名）因多次盗窃被送进这里学习。很快，小亮的篮球特长

在吉林省吉林市公安局船营区分局德胜社区女子警务队设立的“警察妈妈信箱”里，一张张有着稚嫩字迹的纸条承载着孩子们的心事与期待。

这只是吉林市公安局创新打造“警花护苗”工作品牌的具体体现之一。信箱每周由专人开箱、分类登记、限时回应，截至目前，累计收到526封信件，女警们对信中反映的家庭矛盾、心理困惑逐一细致认真地处理，用暖心守护孩子们的纯真。

为持续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品牌落地见效，吉林市公安局精心选派835名女警，以派出所为单位，组成137支女警工作队，并同步组建专项业务、心理评估、法律援助、矛盾纾解等5支专业化“护苗”队伍。

“自‘警花护苗’工作品牌成立以来，我局累计帮扶未成年人268名，提供法律援助852人次，心理服务446人次，用专业力量为身处困境中的青少年撑起一片法治蓝天。”吉林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滕亚东介绍。

近年来，各地政法机关结合本地实际，积极探索创新，打造了一批有温度、有特色、有实效的未成年人保护品牌，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让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更加精准、更有温度。

2024年，广东省肇庆市司法局在全省创新推出肇庆本地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工作特色品牌——“肇小援”，通过健全“一套制度”、建强“一支队伍”、开辟“一条通道”，打响“一个品牌”、编织“一张网络”，积极为未成年人提供全流程、全方位的法律援助服务。

河南省新乡市公安局联合教育、应急救援等部门，倾力打造“护苗卫士”工作品牌，围绕防欺凌、防溺亡、防诈骗、交通安全等主题，深入校园开展法治安全教育活动，有效提升了广大学生的安全素养和守法意识。

帮助迷途少年

“胡老师，我现在在电子厂工作，挣到了第一份工资，感谢您当初没有放弃我。”2025年11月，重庆市垫江县建新学校老师胡渝接到小雨（化名）的来电，这个曾打架斗殴、盗窃的“迷途少年”，经过一年的专门矫治教育后，开始了新的生活。

小雨的来电，既是学生对老师的由衷感激，也是政法机关开展罪错未成年人专门矫治教育取得成效的生动注脚。

各地政法机关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不断完善专门矫治教育工作机制，提升教育矫治水平，帮助一大批罪错未成年人重新回归社会，走上正途，有效降低了未成年人重新犯罪率，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专门学校是开展专门矫治教育的法定执行场所，承担着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的重要使命。天津市委政法委在市委第一一五中学滨海新区校区打造“长安书屋”，精准对接专门矫治教育实际需求，常态化开展法治阅读、案例宣讲、模拟法庭等活动，引导学生深刻认知法律威严、明确行为底线，主动摒弃不良习惯。

2025年2月，重庆市南川区向阳学校启动招生，标志着全市12所专门学校全部建成并运行；海南省按照集中资源、有效辐射的原则，在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和东方市分别建设1所专门学校……专门学校为专门矫治教育提供了有效载体，可以更好地开展相关工作，为迷途少年点亮明灯灯塔。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任重道远，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政法机关始终坚持以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不断创新工作机制，凝聚各方力量，持续提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水平，用法治力量为广大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漫画/高岳

三方面发力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 王韵洁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是“六大保护”体系中极为重要的一环。近年来，涉未成年人犯罪呈现“双下降”态势，但校园欺凌、网络侵害等问题时有发生。对此，建议从资源配置、监督问责、分级处遇三方面着手发力，协同破题，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水平。

优化资源配置，解决职能泛化与专业力量不足的问题。近年来，为更好地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司法机关承担的涉未职能持续扩展，基层专业

力量建设也在一路努力跟进，但仍呈现出一定滞后性。以检察机关为例，未检工作涉及未成年人的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还包括法治副校长、家庭教育指导等工作，亟待充实更多专业力量。政府购买服务，引入司法社工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近年来已在全国多地推开，一定程度缓解了专业力量不足的压力。但在具体实践中，仍存在社工队伍专业能力参差不齐、经费保障不稳定等问题。建议在现有制度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服务的经费保障长效机制，细化司法社

□ 本报记者 黄辉

当“少年的你”误入歧途，触碰法律红线，如何进行“惩”与“救”？

在江西，有这样一类学校，这样一群老师，他们帮助罪错未成年人迷途返航、重回正轨，悄然改变了许多孩子的命运。近日，《法治日报》记者走进赣州、上饶、抚州等地专门学校，实地探访迷途少年的蜕变之路。

走进赣州市第十一中学，教学楼与宿舍楼错落有致，校园内绿树成荫，阳光洒在操场上，每一个孩子都绽放光彩的大字格外醒目。

这所筹建于2013年的学校，采用普通中学的序号命名，淡化“特殊”标签，帮助学生卸下心理负担——这一充满人文关怀的细节，如今已成为多地专门学校的普遍选择。

作为江西首所具备综合功能的公办专门学校，赣州十一中积极探索完善专门学校办学模式，有效破解因不满法定刑事责任年龄不予刑事处罚的未成年人“没人管、管不好”的难题。

在校园，一个“浪子回头”的故事令人动容。小亮（化名）因多次盗窃被送进这里学习。很快，小亮的篮球特长

量建设也在一路努力跟进，但仍呈现出一定滞后性。以检察机关为例，未检工作涉及未成年人的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还包括法治副校长、家庭教育指导等工作，亟待充实更多专业力量。政府购买服务，引入司法社工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近年来已在全国多地推开，一定程度缓解了专业力量不足的压力。但在具体实践中，仍存在社工队伍专业能力参差不齐、经费保障不稳定等问题。建议在现有制度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服务的经费保障长效机制，细化司法社

工准入标准和绩效考核体系，推动社会支持体系从“有”向“优”提升。

增强监督问责，推动检察建议落地见效。涉未成年人案件往往是社会问题的集中投射。近年来，多地已建立公益诉讼线索移送、多部门协作及检察建议“回头看”等机制，但实践中仍存在线索来源单一、建议落实缺乏刚性约束等问题。建议进一步拓宽线索来源渠道，推广“代表建议+检察建议”双向衔接等经验，并将建议回复落实情况逐步纳入绩效考核，形成“发现问题—提出建议—跟踪落实”的工作闭环。

用心修补“折翼”的青春

江西专门学校助迷途少年重启人生

被老师发现，他通过代表学校参加比赛，重燃希望之光。结业后，小亮顺利考取教练员资格证，并选择回母校任体育老师。小亮坦言，在这里的一年半时间是他人生的关键“蜕变期”，是老师及时伸出援手，将他从歧途边缘拉回。如今，他希望用自己的经历引导和激励更多孩子重回正途。

一把“钥匙”打开一把“心锁”。面对行为各异、背景复杂的学生群体，该校没有采用“一刀切”的传统教育模式，而是按性别、年龄、行为程度及表现分班，设置“正心”“自省”“融合”三个层级，实现“因材施教、分层进阶”。

办学十余年来，该校累计助力4400余名迷途少年重新起航。2025年，赣州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同比减少1684人次，降幅21.7%，并连续两年保持下降态势。

“现在开庭”

随着清脆的法槌声在上饶市第二十一中学模拟法庭响起，一场特殊的“审判”拉开帷幕。

“审判”围绕“被告人李四抢劫案”展开。在检察院工作人员指导下，“小检察官”手持一摞证据材料，逻辑清晰地陈述案情，精准引用法律条文，以犀利的语言直指“被告人”行为的违法之

工准入标准和绩效考核体系，推动社会支持体系从“有”向“优”提升。

增强监督问责，推动检察建议落地见效。涉未成年人案件往往是社会问题的集中投射。近年来，多地已建立公益诉讼线索移送、多部门协作及检察建议“回头看”等机制，但实践中仍存在线索来源单一、建议落实缺乏刚性约束等问题。建议进一步拓宽线索来源渠道，推广“代表建议+检察建议”双向衔接等经验，并将建议回复落实情况逐步纳入绩效考核，形成“发现问题—提出建议—跟踪落实”的工作闭环。

细化分级处遇规则，防止“精准施策”流于形式。对罪错未成年人的“分级干预、精准处遇”已成为当前共识。但实践中仍存在评估标准不一、衔接不畅、跟踪落实不足等问题。建议进一步细化评估标准和操作指引，明确各级行为的区分边界和对标防控措施。

综上，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完善，需要理念、制度、资源协同推进。建议各地找准短板、精准施策，真正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法治防线。

（作者系国家检察官学院副教授，本报记者杜洋整理）

化和分级处遇规则，防止“精准施策”流于形式。对罪错未成年人的“分级干预、精准处遇”已成为当前共识。但实践中仍存在评估标准不一、衔接不畅、跟踪落实不足等问题。建议进一步细化评估标准和操作指引，明确各级行为的区分边界和对标防控措施。

综上，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完善，需要理念、制度、资源协同推进。建议各地找准短板、精准施策，真正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法治防线。

（作者系国家检察官学院副教授，本报记者杜洋整理）

和打击未成年人刑事作案人数实现两年“双下降”。

2021年9月，一所引领迷途少年“归航”的专门学校——抚州市第九中学成立。色彩斑斓的刺绣、栩栩如生的折纸、工笔精妙的绘画……走进校园走廊和教室，随处可见学生创作的作品。

针对学生文化水平普遍不高且缺乏文化学习热情的特点，该校依托抚州才子之乡的地域特色，将非遗传承、技能培训和行为矫正进行巧妙融合，精心打造具有民俗文化特色的兴趣班。同时，联合本地企业共建美容美发、服饰、烹饪等职业技能培训，为学生的未来发展注入无限可能。

抚州市委政法委书记徐冬兰介绍，为解决“在校转化好，离校易反复”的问题，全市公安机关会同司法行政、管辖区等部门“对正在进行司法矫正、帮教不断线”全程跟踪机制，“扶上马、送一程”，做好“后半篇文章”。

截至今年5月中旬，该校累计教育矫治学生549人（含在校生），成功转化率达97%，离校生稳定就业率达八成。2025年，抚州市未成年人实施犯罪数在上年同比下降19.2%的基础上，同比再降8.2%。

□ 本报记者 范天娇

“榕树下的法治课，普法的歌声轻轻吟唱……”音乐课上，同学们齐声唱响改编的法治歌曲，连窗外的榕树也跟着摇曳“鼓掌”。

“法律像雨伞，为我们遮风挡雨。法律像红绿灯，指引我们前行……”黑板上，孩子们用稚嫩的笔触写下对法律的认知，一笔一画都是童心的真诚表达。

校园内外，法治光芒处处闪耀。近年来，安徽省司法行政机关聚焦未成年人成长需求，立足职能定位，以品牌建设为抓手，以创新形式为支撑，以阵地建设为保障，统筹多方力量，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法治屏障。

安徽各地司法行政部门立足本土特色，联动多方力量打造未成年人普法品牌。六安市司法局成立“护青禾”工作室，组建涵盖法律援助律师、社会执业律师、心理咨询师、法治副校长等的专家智库，开展法治宣传、法律援助、矛盾调解、教育帮扶等工作；实施青少年心理健康、预防校园欺凌、防侵害“三项关爱行动”，全方位满足未成年人保护与违法犯罪预防工作的专业需求。

铜陵市司法局深耕“铜娃学法”特色品牌，将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作为普法工作重点，联合10余家单位组建“铜草花”普法联盟，汇聚法官、检察官、民警、律师及志愿者等多方力量，建立联席会议、项目认领、资源共享、效果评估等运行机制，常态化开展特色普法活动，构建覆盖全域、贯穿全年的青少年普法工作体系。

在品牌引领下，普法活动告别生硬说教，转向沉浸式体验，更贴合青少年心理，吸引力与实效性显著提升。

铜陵市举办“铜娃学法”校园法治文化节，设置法治运动会、法治文创作品展、法治文艺表演等板块，融合泥塑、扎染、竹马灯等非遗技法，实现“运动+普法”“非遗+普法”“文艺+普法”多元融合。创新“学科+普法”模式，将法律知识融入语文、数学、音乐等学科教学，开展法治研学实践活动，推出四条精品法治研学路线，串联15个法治文化点位。孩子们在法治文化公园开展“寻宝挑战”，边玩边学民法典知识，还在铜官山矿洞里探秘，边看边了解劳动权益保护史，法治教育从课堂延伸到户外。

青少年在沉浸式体验中增强法治意识

在青少年法治情景剧表演大赛现场，来自小学、中学、大学的学生们同台竞技；在青少年法治文化作品征集活动中，1000多名青少年用画笔精心创作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作品；在“小小法治报告员”评选活动中，孩子们化身普法宣讲主角……

芜湖市司法局联动多部门打造“普法无忧 护航成长”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品牌，在建强法治副校长、骨干普法力量、志愿者及青少年宣讲队伍基础上，常态化开展青少年法治情景剧表演、法治文化作品征集等活动，鼓励青少年全程参与创作编排、登台演绎，在沉浸式体验中增强法治意识、厚植法治信仰。

如何让普法内容贴合不同年龄段孩子的“口味”？亳州市司法局紧扣青少年入学、成长、毕业等关键节点，联合市委依法治市办等八部门创新打造公益普法“微光计划”，构建“三大主题+分龄适配”的普法内容体系。

针对新入学的中小学生，通过动画、故事、互动问答等形式，开设趣味生动的“法治第一课”；针对小学高年级至高中学生，以校园欺凌、未成年人盗窃等真实案例为蓝本，开展“青少年沉浸式模拟法庭”，让学生在角色扮演中感受法律的威严；针对毕业季大中专院校学生，推出“就业法律风险防范”专项讲座，通过模拟签约等方式，帮助学生规避就业陷阱。截至目前，“微光计划”已累计开展活动180余场，覆盖青少年超9万人次。

安徽司法行政系统坚持阵地先行，统筹推进进校园、社会法治阵地建设，为未成年人提供常态化普法平台。阜南县打造法治小驿站、法治图书角等校园法治阵地；铜陵市累计创建66所市级“依法治校示范点”，打造12个“法治平安校园”示范点，校园法治文化长廊、模拟法庭覆盖率提升至60%；芜湖市依托57个城市书房陈列适合青少年阅读的普法书籍，常态化开展法治读书会。

各地还积极探索数字化普法阵地，开设各式各样的“学法云课堂”，录制普法短视频、微电影，通过新媒体平台传播，策划短视频挑战赛，鼓励学生自编自导普法作品，推动法治阵地向基层延伸，贴近青少年生活。

下一步，安徽省司法行政系统将持续深化未成年人普法品牌建设，不断创新工作方法，丰富宣传内容，建强普法阵地，持续提升未成年人法治素养，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更加良好的法治环境。